

## 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紀念蔡隆文教授獎學金設置要點

98年4月27日九十七學年度第六次系務會議通過

98年10月27日第2596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 宗旨：為紀念蔡隆文教授（系級1965-1969）在機械工程領域之貢獻並獎勵優秀學生研究上的表現，特設立「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紀念蔡隆文教授獎學金」（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 金額：每名新台幣壹萬伍仟元整
- 三、 名額：每學年本校機械工程學系研究所碩、博士生至多2名
- 四、 申請資格：申請者應具備下列二項資格：
  - （一）機械工程學系研究所碩士或博士班學生，前一學年成績80分以上（碩士班一年學生得以大學最後一年成績及博士班一年級學生可以碩士最後一年成績計算），且無任何學科不及格。
  - （二）在研究上有期刊論文或專利發表，或經師長推薦有特殊表現者。
- 五、 申請時間：每年3月1日前向機械系提出申請。
- 六、 繳交文件：
  - （一）申請書
  - （二）前一學年成績單
  - （三）期刊論文發表或專利申請及核准之相關證明（含已被接受但尚未出版者），或其他特殊表現證明
  - （四）推薦函1封
- 七、 本獎學金每學年第二學期開學後辦理一次，由學術委員會負責審核、推薦後，送學務處核發，俟發放後，函請機械工程學系系友會轉知張順來先生或其代理人。
- 八、 本要點經本校行政會議通過後，自發布日施行。